

宿州市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支队文件

宿劳监秘〔2018〕35号

两淮融景苑项目农民工工资 保证金退还公示

经审查,以下工程项目的施工单位符合退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条件,现对其保证金退还进行公示。本公示时间从2018年12月6日起至2018年12月20日止。若该单位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情况,请工资被拖欠人员在公示期内持有关凭证到宿州市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支队进行投诉(地址:劳动大厦北四楼,投诉电话:0557-3052082)。若未收到欠薪投诉,我支队将在公示期满后向申请单位全额退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劳动保障监察员：王蓓蕾 王根生

电话：0557-3052082

邮箱：Ldjc0557@163.com

序号	项目名称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1	两淮融景苑项目	安徽两淮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张 琪、倪卫东

宿州市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支队
2018年12月6日

